

**初中其他語言先導計劃
推行計劃書 (2025/26 學年)**

致： 教育局課程發展處
議會及中學組 1
地址： 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
胡忠大廈 13 樓 1301 室

學校須填妥本**推行計劃書 (2025/26 學年)**，並於**2025 年 11 月底或以前**，以郵寄方式或透過高效資訊傳遞系統—學校通訊模組交回教育局。如有查詢，請與彭佩蓮女士（電話：2892 6448）或羅耀燊先生（電話：2892 5905）聯絡。

甲部：學校資料

學校編號：

學校名稱： (中文)

(英文)

聯絡人姓名： (中文) (英文)

職位：

電郵：

電話：

乙部：在 2025/26 學年提供其他語言課程的詳情

語言	各級修讀其他語言課程的初中學生人數						請填寫 A, B 或 C (可選擇多於一項)	總學習時數 (小時)	每位學生的平均學費 (元)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A: 時間表內	A: 網上	B: 放學後	B: 學校校舍內	C: 週末	C: 學校校舍外	
(i) 阿拉伯語	中一	中二	中三						
(ii) 法語	中一	中二	中三						
(iii) 德語	中一	中二	中三						
(iv) 日語	中一	中二	中三						
(v) 韓語	中一	中二	中三						
(vi) 俄羅斯語	中一	中二	中三						
(vii) 西班牙語	中一	中二	中三						
(viii) 烏爾都語	中一	中二	中三						
總學生人數							(預算) 課程費用總額 (元)		

2. * (預算) 其他用於購買學與教材材料的開支

*用於購買學與教材材料的款項總額，不得等於或超過運用在僱用外間服務以提供其他語言課程的款項總額。

項目	數量	金額 (元)
(i) 教科書		
(ii) 作業		
(預算) 其他開支總額 (元)		

3. # 提供其他語言課程的外間服務提供者資料

#僅供內部參考。

語言	外間服務提供者
(i)	
(ii)	
(iii)	

4. 於 2026/27 學年運用撥款提供其他語言課程的計劃

(請從以下選項中選擇所有適用的項目。)

- 為新一批學生（如不同年級的學生）提供相同的其他語言課程。
- 引入不同的其他語言課程，以迎合學生的多元興趣，擴大語言選擇。
- 為已完成基礎課程的學生提供進階程度的其他語言課程。
- 其他（請說明：
_____)

- 本校已將先導計劃的撥款運用納入學校周年計劃內，而相關學校周年計劃已獲學校管理委員會／校董會／法團校董會審批，並上載至學校網頁。

學校網頁：

-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 ✓。

[如學校以郵寄方式交回本計劃書，請填妥以下資料。]



校印

^校監／校長簽署：_____

^校監／校長姓名：_____

日期：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完